附件2

天津财经大学珠江学院

因疫情防控无法到课学生的教学安排

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教育教学等相关工作，解决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而无法到课学生的后顾之忧，保证此部分学生顺利完成学习任务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开展针对性的辅导、补课等工作。具体教学安排如下。

一、需安排辅导、补课的学生情况

（一）线下教学期间，中高风险地区无法返校的学生。

（二）线下教学期间，因疫情防控需要，在校进行集中隔离的学生。

（三）开展线上教学期间，因身体原因，环境、条件限制等无法参加线上教学的学生。

（四）与疫情防控有关的其他原因而无法到课的学生。

二、具体教学安排

（一）加强学生的考勤管理。教学期间，任课教师要做好学生的考勤管理，及时了解个别学生未到课的原因，若因疾病或疫情防控原因无法到课，做好情况登记及相关处理，进行重点关注。

（二）开展教学指导和帮助。学生未到课期间，任课教师及时了解学生现状、学习的困难程度，根据学生具体情况，为学生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方案。传送学习资料，进行在线辅导答疑，也可录制课堂教学视频并继续利用在线教学平台，保证这部分学生顺利完成学习任务。

（三）注重学情诊断。学生返回课堂后，任课教师通过多种形式对学生未到课期间的学习情况进行摸底，对学习情况进行诊断，帮助学生查缺补漏，保证这部分学生顺利完成学习任务。各教学单位、学生所在院系及时通过任课教师、班主任了解相关情况，并加大对学习困难学生的帮扶力度，教务部做好必要的工作支持。

（四）进行课程分类指导。针对课程的具体情况，安排不同形式的学习辅导。

1.针对无法到课学生较少的课程，教师要通过线上辅导、现场辅导等方式指导学生的学习，充分利用好课后的答疑时间和坐班时间，告知学生网络联系方式、答疑或坐班的地点，为学生做好学习辅导工作。

2.针对未到课学生较多的课程，可视具体情况，待学生返校后，开展集中性的补课安排。由教务部统筹安排，课程所属教学单位具体落实，安排任课教师，开展统一补课。

3.部分需要软件、设备等条件进行学习的课程，各教学单位可视具体情况，集中时间开放实验室，并安排教师做好现场指导。

（五）注重信息反馈。各任课教师做好与学生在学习上的沟通，根据实际情况改进教学方式、提高学生学习效果。在教学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要及时报告所属教学单位、学生所在院系。任课教师、各教学单位、学生所在院系、教务部要及时进行信息沟通，加强配合。

任课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注意学生的心理动态，对学生进行适当的心理疏导，发现异常及时报告相关院系部及班主任，妥善解决学生心理问题。